

臺中市北區篤行國民小學社團活動辦法

一、依據：

- 1.九年一貫課程標準
- 2.臺中市篤行國民小學學校本位中心：
「培植智仁勇健全兒童，薪傳敬業樂群篤行精神
發展真善美優質教育，胸懷世界大同博愛理想」

二、主旨：

為因應教育改革，因材施教，提供學生多元化的發展，發掘學生多方面的興趣與潛能，開展多元智慧的成果，以期配合九年一貫教學理念。

三、社團活動

- 1.社團項目：依教師提出之教學計劃核定之。
- 2.社團時間安排：以資源教學方式實施，原則上不影響正常上課。
- 3.社團活動場地：選擇適當場所實施之
- 4.社團活動實施原則：
 - 依據學生興趣及專長，由老師遴選之。
 - 開學後兩週內遴選社團成員。
 - 開學後第三週後開始實施社團。
 - 若有教學上之需求，可由社團指導老師彈性安排上課時間。

四、師資

- 1.由本校學有專長之教師擔任教學，得視學校排課狀況酌以減課。
- 2.派聘專長師資教學，並酌以補助車馬費。

五、經費：

- 1.由家長會提供參賽相關經費，並支援外聘教師之車馬費。
- 2.由本校合作社提供，酌以補助。
- 3.其他捐贈等。

六、社團成果發表

得利用學校各項活動時間。

七、本計劃奉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